

证券代码：301575

证券简称：艾芬达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组织架构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调整组织架构，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与监事、监事会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出相应修订。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任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然免除监事职务，在此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江西艾芬

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与监事、监事会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亦作出相应修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